

利益冲突报告

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自律规则要求，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或“我司”）对我司及我司关联公司对信用评级业务受评对象开展的非评级业务情况进行了利益冲突回溯审查，均未发现存在利益冲突相关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联合资信控股股东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提供的联合信用及其控制的其他机构 2025 年第一季度的业务开展情况，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泰州海陵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 家受评主体，接受了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非评级服务，服务类型为绿色债券第三方认证和 ESG 管理服务；台州市黄岩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家受评主体，接受了联合绿色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非评级服务，业务类型为绿色可持续金融第二方意见；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家受评主体，接受了联合见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非评级服务，业务类型为信用风险管理服务；华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家受评主体，接受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提供的非评级服务，业务类型为不良估值服务、ESG 报告服务、3C 报告服务。

由于联合资信与上述关联公司之间从管理上进行了隔离，在公司治理、财务管理、组织架构、人员设置、档案管理等方面保持独立，因此联合资信评级业务并未受到上述关联公司的影响，联合资信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联合资信与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签订了不良资产批转估值服务项目委托协议，鉴于联合资信提供的不良资产批转估值报告服务属于联合资信不良资产证券化信用评级过程中的阶段性成果，故与信用评级业务不存在利益冲突。

